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相关要求，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作为公司治理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本着客观、独立、公正、审慎的原则，充分发挥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能。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独立董事刘云平先生、独立董事冯孝良先生以及董事杨更先生，调整为独立董事刘云平先生、独立董事冯孝良先生以及职工董事汪小辉先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刘云平先生担任，并主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全部成员均具有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时间	会议议案	审议结果
1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2 月 20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的有关工作安排》	审议通过
2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26 日	1.《关于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执行阶段的沟通函》	审议通过
3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9 日	1.《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6.《2024 年度定期专项检查报告》	审议通过
4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1.《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 2025 年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	审议通过
5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5 日	1.《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通过
6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 2025 年 1 至 3 季度募集资金存放的专项报告》	审议通过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工作开展情况

（一）审查财务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开展审核，重点关注会计政策与估计合理性、财务数据真实性及报表披露完整性，确保财务报告合规、准确、完整，审议了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第一季度、2025 年半年度、2025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并同步开展常态化审核工作，聚焦报告编制关键环节，及时提出审核意见，切实保障各期财务报告质量。

（二）对外部审计单位的监督与评价

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前任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执行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并对前任会计师出具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鉴于前任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连续八年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服务能力、客观独立性、收费合理性以及审计实施过程进行了监督与评价。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审计计划制定、审计程序执行、专业能力保障、独立执业情况、审计收费合规性等进行全程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审计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有效推动会计师事务所规范、高效完成审计工作，切实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把关作用。结合监督情况，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整体履职合格、勤勉尽责，能够严格遵循独立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审计任务，公正、客观、准确、及时地出具了审计报告。

（三）对内部审计机构的监督与指导

在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推动内部审计部门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和人员配置，明确岗位职责，优化工作流程，为内部审计工作独立、高效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及年度内部审计机构工作计划履行职责，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具有针对性、建设性的指导意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跟踪审计进展，审阅相关工作成果，督促内部审计规范程序、提升质量。同时持续跟踪审计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推动建立闭环管理机制，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监督职能，助力公司提升管理水平、防范经营风险。

（四）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要求，勤勉尽责履行内控监督与评估核心职责，有序开展公司内控制度有效性专项评估工作。公司已依据监管规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程秉持客观、独立、审慎原则，对公司内控体系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核查与专项评价。经评估，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设计科学、健全完备，贴合公司运营实际与监管要求，能够充分防范经营管理风险，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总体评价

综上所述，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制度规定，恪尽职守、规范高效履行各项职责，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本年度履职情况合格。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始终秉持独立、客观、审慎的工作原则，各项履职程序合规、工作落实到位，充分发挥了专业监督与治理把关作用，有效推动了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完善、内部管理规范有序，切实保障了公司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内控体系运转有效，全面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履职成效符合监管规定及公司治理要求。后续，审计委员会将持续强化履职能力，紧盯内控管理与风险防控重点，进一步提升工作质效，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